

1 引 言

1.1 本论文的研究对象和目的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政治生活中，历史科学发挥着重要作用，它作为意识形态的重要载体是形成社会意识的一个主要工具。政治争论往往依赖于追溯历史事件，政治对手总要从历史中寻找合法性的证明，而社会发展的规划和纲领则反射着“过去的教训”。历史学家集科学工作者和政治意见的代理人两任于一身，他们的工作始终带有政治使命。

科学与政治的这种相互联系在 1966—1976 年的“文化大革命”期间，被片面地以有利于政治的方式加以利用。当时，学术研究被置于占统治地位的政治路线之下了。然而，历史科学研究的停滞和知名历史学家的沉默充分表明，这种科学观既不是有效的，也未被普遍认可。当时，有人把历史科学宣传为一种政治的常用工具，但这一观点似乎只为少数历史学家所赞同，而这些历史学家是否具有科学的资格，还是大可怀疑的。

“文化大革命”期间，政治与科学的关系被以绝对对

立和专一的极端形式加以解释了。因此，可以理解，在中国，自古以来人们就特别注意政治与历史编纂的关系，并且明确要求历史编纂为政治利益服务。这种情况适合于自司马迁起中国全部传统的历史编纂^{〔1〕}。这种历史编纂从一开始就不是“纯科学”，而是为当朝统治者的合法性提供证明的工具。为了更好地理解中国现今——不只限于“文化大革命”时期——政治与历史科学之间的特殊关系，对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形成过程——它恰恰处在政治与科学的紧密联系之中——作一番考察将是十分有益的。本论文的目的就是要对此作出一点贡献。

考察的基础是分析利用 30 和 40 年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的出版物。在这里，我所说的“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仅指那些或者从其科学的自我认识或者从其政治活动以马克思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自居的历史学家，形式上也因他们加入了中国共产党。“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这个术语的使用并非要把那些未加入中共的历史学家规定为非马克思主义者，也不是要把那些在此被冠以这个称号的历史学家确认为马克思主义者。

除了因概念使用而产生的限制外，还有另一个必要的限制。由于资料繁多，必须借助于马克思主义史学权威人士探讨历史问题的主要出版物，示范性地考察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发展情况。我选择了范文澜、何干之、侯外庐、胡绳、翦伯赞和吕振羽等人。他们早在 1949 年以前就着手研究历史问题并在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发展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而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他

们也积极参与了建立一种广泛的、机构化的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活动，或者从其政治地位对历史科学的发展产生过影响^[2]。当然，关于选择的标准还要详细地予以规定。

在做了这样的预先声明之后，本论文的研究对象就可以确立如下了：我把 19 世纪末意识形态的重新定向和 20 年代马克思主义思想的输入以及马克思主义历史研究的开始，作为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形成的前提来处理。30 年代初发生的关于中国的社会性质及其发展规律问题的讨论则是中国科学工作者运用马克思主义范畴和概念来解释中国的发展的第一次尝试。这些讨论标志着狭义的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开始。借此，那些与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形成有关的特殊的历史科学的起始点便被列举出来了。

3 和 40 年代的政治发展，特别是中国共产党与国民党自 1937 年起在第二次民族统一战线中的合作及其在抗日战争中为争取民族独立而进行的斗争，则构成了一般的政治联系框架。属于这个框架的还有从当时政治形势产生出来的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人关于第二次民族统一战线和抗战问题的政治和文化一意识形态观点；历史学家恰恰以此为依据，他们甚至还参与了这些观点的表述。中共党内领导层的分歧意见在统一战线和抗战初期可以分别用毛泽东和王明的名字来标识，这些分歧意见当然也反映到历史学家的著述之中，其情形正像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论》在中共党内逐渐得以贯彻一样。但

是在这里，历史学家决不只是某一已经被决定下来的政治路线的辩护士，而是整个争论过程的一个载体，这个争论过程出现在政治路线确立之前。

本论文所利用的历史学家的论著并不局限于狭义的历史科学范围，而是涉及：(1)关于现实政治 特别是关于统一战线和抗战问题的论著⁽³⁾；(2)关于新的、与政治发展的新要求相适应的文化和意识形态观念的论著；(3)关于中国历史和历史理论问题的论著。只有把历史学家的政治—意识形态观念包括在内，才能更好地考察这些观念对其历史科学论著的影响，并说明把政治观念转用到历史叙述方面的情况。

人们可以比较容易地把历史学家关于政治问题的论著当作政治论文，把关于文化和意识形态问题的论著当作哲学—意识形态论文——即使也带有政治观点——来分类，但是对于那些研究历史对象的论著却很难分门别类。难就难在不好区别下列两种论著，一种论著试图从马克思主义立场出发，科学地编写中国历史；另一种论著则按照传统方法，借助于某一历史问题来讨论现实政治，它也具有政治论文或政治评论性质。这两种论著通常是无法作出明确区分的，因为两种成分往往共同出现在同一论著之中。对历史进行科学处理，主要表现在把握历史发展规律和把特殊的中国的发展纳入一般的世界历史的发展之中，而传统的把历史当作政治工具来利用的做法则主要是与把历史当作历史遗产来继承的概念联系在一起的。

与之相应，我将从以下两个方面考察历史学家关于历史对象的论著：在有关规律性问题的章节中，除了介绍历史学家关于中国社会的“合法则”发展的理论观点外，也试图描述这些观点在各个历史学家那里的发展情况；而在关于把历史当作历史遗产来继承问题的章节中，传统的借助历史类比这一注疏学工具来接近历史的方法与包括历史比较法在内的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在历史学家当中的相互渗透问题则处于中心位置。

1.2 史料和研究状况

本论文的史料基础主要是那些被我挑选出来作为代表的历史学家的论著，包括他们在 1949 年以前的所有出版物、专著、学术论文和有关历史、政治、军事及其他问题的文章，还有书评和杂记——只要我能搜集到。个别情况下我也用了他们后来写作的东西。1949 年以前在其他作家⁽⁴⁾的部分文章和个别文章中，已经含有对历史学家自我的学术认识和历史科学的发展进程的反省了。这两种史料在此都被看作原始资料，只要它们是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形成与发展系统的组成部分。这些史料的独特性就在于，它们作为历史科学发展的产物而形成并在这一发展过程中发挥着特定作用，即为这个发展进程提供证据，而且它们本身也是历史科学形成过程的组成部分。

在叙述 30 和 40 年代的政治发展情况和传统的历史

编纂与历史科学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的发展情况时，我主要依靠现有的研究成果。但是迄今为止，有关 30 和 40 年代中共党史的论著并没有充分注意到中共内部政治一意识形态观念的发展过程。有人虽然把工作的重点放在这些问题上，例如特茨尤耶·卡塔奥克的研究⁽⁵⁾但又主要集中于第一次民族统一战线时期。

迄今为止，人们只在文献学意义上收录了历史学家在这些年间所发表的论著，而且很不完全⁽⁶⁾。因此，首先要进行一次尽可能全面的清点，而且要与查阅和分析利用 1930—1949 年在中国出版的专著、杂志和报纸同步进行。在这里，首先必须找出历史学家曾经发表过文章的杂志和报纸；附录中有一份期刊名单。这些出版物的印数往往很少，而且大都在地方上发行。就杂志而言，大多又是不定期的，期数也寥寥。因此单个图书馆的收藏——至少在西欧和美国——肯定不完全。我为本论文广泛利用了联邦德国图书馆、东方和非洲研究学院图书馆、伦敦图书馆和美国 4 家最大的收藏东亚学图书的图书馆（国会图书馆、胡佛协会图书馆、哈佛—燕京图书馆和哥伦比亚大学图书馆）的资料。相对而言我掌握的专著较多较全⁽⁷⁾。查阅已经到手的期刊，有几位历史学家每人多达 60 余个题目；除了少数例外，设法搞到并利用这些文章也是有可能的。

历史学家的论著并非都是作为正式出版物发表的。中共当时也编辑了一些油印出版物作为内部讲课和学习的资料。但是，这些资料在上述图书馆中无存，因此我也

无法搞到。从我所研究的历史学家那里，至少从吕振羽那里，可以得知他曾编过一些关于中国社会史的油印材料⁽⁸⁾，它们包含一些超出他一般论著的内容。

虽然已有不少论文和几部专著泛泛地论述过古代中国的历史编纂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科学，它们或详或略地涉及到政治与历史编纂或历史科学的关系问题。对于古代中国这里特别要提及由 W·G·比斯利和 E·G·普利布兰克所编辑的论文集里的文章，其中，作者根据几位主要代表的情况示范性地展示了中国传统的历史编纂学的主要特征。查尔斯·S·加德纳、韩玉珊和金毓黻则作了详细的总体论述。1980年初在由吴泽编辑的两部论文集《中国史学史论集》中，收集了一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发表的关于传统历史编纂学的重要论文。1968年阿尔伯特·费尔维克编辑出版了题为《共产主义中国的历史学》的论文集，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大革命”以前的历史编纂作了极为重要的概述，介绍了历史编纂的方法和内容以及历史科学的组织。人们对中国历史科学发展问题日益增长的兴趣也反映在新近出现的讨论之中。J·沙波尼尔关于当代中国的历史观的论文描述了中国历史科学自1897年以来的发展的方方面面，但其重点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马克思主义历史学，而且侧重于历史理论；H·W·许特关于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和新中国的历史科学的著作则从50年代关于分期问题的争论这个侧面，集中论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科学的发展情况。此外，还有个别文章是关于某一发展阶段

的 例如 50 年代⁽⁹⁾和“文化大革命”期间（1966—1976 年）⁽¹⁰⁾历史科学的发展。历史科学与政治的关系问题在乔健、L·Y·初、N·达斯、詹姆斯·P·哈里森和王刚武（音译——译者）的文章中受到特别的探讨。

自 1977 年以来，政治与历史科学的关系问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学家的论著中也成为一个中心问题了⁽¹¹⁾。最后值得提及的还有詹姆斯·P·哈里森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农民革命的评价的资料丰富的专著。该书尤其论述了新的马克思主义历史图像和与之相关的新的历史意识的开创。

上列论著大都集中于考察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科学的个别结构因素或者它的整体结构与发展进程，特别是深入到了历史科学在政治或社会环境中的功能问题。在此，中国传统历史编纂学的连续性和非连续性问题具有重要意义。哈罗德·卡恩和阿尔伯特·费尔维克指出人们往往过于简单地把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只当作“用一种正统毛主义来替代另一种正统儒家学说的旧事物的变种”来理解当作旧传统的继续来理解按照这个传统，历史的目的就是政治的目的。然后，他们一方面列举了一些既存在于传统的历史编纂也存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编纂中的因素，另一方面又得出结论说：“与传统的决裂虽然不是完全的，但却是不容回避的。”⁽¹²⁾

对于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形成阶段，迄今尚未出现全面的论述，然而研究这一阶段却可以澄清卡恩和费尔维克提出的问题，因此它便成了本论文的研究对象。

有关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发轫的个别专著为进一步论述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形成过程奠定了基础。这里特别要提及阿利夫·德里克发表于1978年的关于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编纂学的渊源的专著和莫里斯·迈斯纳早在1967年就发表的关于李大钊和中国马克思主义的起源的专著。迈斯纳把论述的重点放在李大钊对马克思主义思想财富的研究上；从个人修养和所受教育来说，李大钊仍属于传统型的学者。^{〔13〕}约瑟夫·R·利文森关于梁启超的著作也是涉及中国知识分子意识形态重新定向的一般问题的。劳伦斯·A·施奈德以历史学家顾颉刚为例，论述了对传统历史编纂学的批判过程，而顾颉刚本人也写有一本富有启发性的自传。戴维·T·罗伊关于郭沫若的著作只涉及这位伟大学者早年的生平，与我们所讨论的问题仅有一丝瓜葛。

迄今为止关于30和40年代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专题论文尚未出现，只有几篇文章是泛论历史科学与历史编纂的，个别文章还只具文献报道性质（例如阿瑟·W·胡麦尔、肯尼思·斯科特·拉陶雷特和李树青的文章）不过，在罗伯特·H·G·李和邓嗣禹的论著中历史科学的主要发展线索却受到了突出强调。总的说来，这些文章虽然对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进行了比较深入的研究，但没有为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发展描绘出一幅完整的图像。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科学也没有把30和40年代的形成过程——它自己的历史——当作研究对象。不

过，研究业已起步，1978年以来，针对历史学家翦伯赞，有人发表了一些专题论文，其中，翦早年的史学研究工作受到特别的重视^[14]。对于1949年以前的发展情况主要有一些同时代人的记述——一部分是由我所选中的历史学家写的。有的论文，例如吕振羽关于亚细亚生产方式或分期问题的讨论文章，在60年代初和今天得以重新印发。相比之下，人们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特别是1966年以前历史科学的发展情况更加重视并进行反思。

“文化大革命”以前出版的所有论著都是以下列看法为基础的，即把中华人民共和国（甚或更早以前）的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看作是统一的，把它的主要代表看作一个团结一致的团体。与之相应，它的发展过程——倘若有人谈起——也被处理为一个均质的过程。只是从60年代中期，当政治争论及其在史学界的影响越来越清楚的时候，人们才开始不再把各个历史学家的不同观点孤零零地解释为学术争论的表现，而是当作历史科学观的根本分歧的表现（达斯·哈里森），但是迄今为止，人们还没有提出下列问题，即这种不同的科学观是怎样和在什么条件下发展起来的？本论文应对此作出一些解释。

1.3 方法上的思考

本论文自以为是关于30和40年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形成过程的历史—实证研究。在此，政治与历史科

学的关系问题处于首要地位，因为有必要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科学发展中明显可见的问题，尤其是把学术置于现实政治之下的做法，予以说明和解释。因此，本论文主要是以历史科学的发展，并且在这个关系中也是以历史理论问题为内容的，但它不是特别的历史理论著作。这里有两层含义：其一它本身并不研究那些被历史学家谈论过的历史理论问题，甚至也不把它们放到一般的学术讨论关系之中；其二它也不在现有材料的基础上阐述个人的历史理论观点。事实上，历史学家所谈论的历史理论问题，无论在国际上还是在中国国内，均没有被深入讨论过；但是现在这些问题被重新抓住了。在这里，本论文只想在重建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所以形成的复杂的实践和理论发展过程方面有所贡献，研究状况的叙述已对此作了很好的论证。

历史学家所讨论的历史理论问题只在它们对历史科学的形成所具有的的功能的意义上予以论述。例如“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现实相结合”的问题就只在它对历史科学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时，例如历史学家作为中国化的宣传员角色和历史科学与历史编纂在中国化概念中的功能，才加以讨论。此外，对历史科学发展过程的叙述也包括把历史学家的讨论要点整理得更清楚，对个别受到讨论和议论的历史理论—哲学问题（例如亚细亚生产方式、社会形态理论、一般与特殊的关系等）的理论加工可以附着在这些要点上。

要考察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形成过程，必须首先确

定 1949 年以前主要历史学家的论著，它们可以作为研究这个对象的原始资料来利用。它们也构成了新发掘的资料的主要部分。对于这些论著要进行文献学式的编目、按年代排序、根据系统观点分类。在审查史料的陈述价值时，要特别注意各史料的形成和使用目的以及不同的形成和加工阶段（草稿、第一稿和修正稿）目的在于从现有的原始资料中揭示历史事实^[15]。此外，还要注意准确理解原文和翻译的问题，尤其要在较大的范围内摘录引文和参考章节。在此，我尽量复述与中文文本原文具有同等价值的内容，而不刻意追求形式上的一致，即所谓忠实原文文字的翻译。根本的问题在于，即使在表达层面上出现术语范围内的翻译转换时，也要保持内容层面上信息内容的相同。如果较少地把本论文中政治的或学术的论断与中文形式的表达手段像在文学作品中那样紧密联结起来的话，就可以使上述做法变得较为容易。然而尽管如此，在翻译当中仍会出现问题，应当简要地予以说明。

因为在汉语和德语这两种语言系统的关系中，文字符号^[16]的语义和功能方面通常是不一致的，所以我往往会遇到这样的问题，即对于原始语言汉语在目的语言德语中的某种特定的词汇统一来说，不存在语义—功能价值完全相同的文字符号。因此我只好借助语言的社会关系试着解决这个问题。例如把“国粹”译为“nationale Essenz”，因为这种表达最接近中文术语的概念内容，但是“国粹主义”却不可在表达层面上保持平行地译为“Doktrin von der nationalen Essenz”而应——为了保

持内容层面信息内容的相同——译为“Doktrin von der Superiorität alles Chinesischen”。翻译的另一个问题是历史学家所使用的马克思主义概念并非在任何情况下都用统一的术语来表达，这也是本论文的一项成果。例如“阶级”和“劳役地租”在中文里就是用不同术语复述的^[17]。那些业已输入中文词汇里的术语在德文中同样被当作了术语。当涉及出自马克思主义术语库的术语时，这一点就不特别成问题了，因为这些术语的概念和范畴已在德语语言系统中得到充分发展了，它们的等价物在德语语言中已经存在，毋庸本人重新构造和选择。可以直率地称之为倒译^[18]。

必须指出，用德语语言中的马克思主义术语系统复述马克思主义中文术语的做法并非没有一点问题——即使对此别无选择。由此而产生的翻译在术语方面是完美的，但这种完美却又会使人产生一种概念一致的印象。事实上，中国的历史学家此时正处于接受马克思主义并把它运用于一个具有巨大差别的社会的不同阶段，因此在这些历史学家当中，概念的统一并非毫无困难地先天就有。在工作过程中，如果有的地方在语言表达、术语、意思、理解或者误解、概念等方面出现了分歧，那么这不是翻译问题而是内容问题^[19]。

在解释史料时，我主要采用了分析和比较的方法。首先根据史料追述各个历史学家的的发展过程，然后相互比较，以便揭示整个进程。通过比较历史学家选择研究对象的历史理论观点、问题的提出、政治动机以及在文化一意

意识形态领域内的观念，可以发现他们观点上的共同点和不同点，掌握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形成过程主要的典型的特征，即既统一又对立。为了在叙述当中也体现出这一点，我在每一章或每一节的开始部分都对历史学家的主要论点和那些对于形成过程有典型意义的标志作了简要概述，然后再逐个地予以详细叙述，或者按照历史学家，或者按照研究对象，分类叙述历史科学的发展情况。

我也把某一特定观点的存在或者某些围绕特定的历史理论问题而展开的讨论当作历史事实看待。在解说历史事实时，编年解说法优先。这一点也表现在主要按时间顺序进行叙述的叙述方法和分类之中。但是，为了强调说明因果关系，例如历史学家的政治一意识形态观念与其历史科学工作之间的因果关系，或者他们的历史理论思考与其付诸实践之间的因果关系，以及各个结构因素之间的内部联系，在主要部分中也含有按系统进行的分类，但在这一分类中，按时间顺序叙述的叙述方法又是主要的。

由于还没有完全搞清楚政治一意识形态的历史背景，而且联系历史科学的发展，并非所有应当予以考虑的史料都能够掌握，对于历史事实也不能溯本求源——这种情况是由必要的选择性工作，即只局限于几位代表人物所造成的——，所以要把叙述过的进程和关系上升到理论性的一般化高度还受到某些限制。因此，在叙述当中，历史学家本人所选择的抽象层面大多都被保留了下来，可以以此来说明历史学家学术的政治的论证及其工

作方法，这也是为了能够更加深入地讨论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发展进程。

2 历史学家小传

要划定那些可以被称作历史学家的科学工作者的圈子，并非易事。中国的知识分子大都是在传统的儒学修养基础上转向研究社会科学各个领域的问题的，恰恰在这个背弃传统的历史编纂和意识形态而接受近代科学观的时期，在学术上出现了一种分化。这种情况也特别适应于专业化的科学方法的发展。通常，人们并不根据特殊的方法，而是根据不同的研究对象来定义单个学科。因此，知识分子学术研究的重心很容易发生位移；他们的兴趣往往随着形势的变化而分别转移到哲学、历史、文学和经济学等学科的问题上。此外，马克思主义关于科学的统一性和统一的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方法的观点也为单个学科的不完善性提供了一个借口，对此，历史学家毫无疑义。

由于资料繁多，有必要借助一些知名人士的出版物示范性地说明马克思主义历史学的形成过程；这些知名人士以不同的方式参与了创立历史科学的活动或者在这一发展的主要阶段表现突出。我试图选择这样一些主要的科学工作者和知识分子，他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前和以后，在马克思主义历史编纂和历史科学的建设

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或者从政治和意识形态方面对其发展产生了影响。出于这种考虑，我选择了范文澜、何干之、侯外庐、胡绳、翦伯赞和吕振羽等作家。虽然就其研究工作的重点和主要的活动范围而言，把这些知名人士统称为“历史学家”并不完全合适。但是我在本论文中仍把他们当作“历史学家”，因为本论文主要涉及他们在历史编纂和历史科学领域中的活动。自然，在这项工作刚刚开始的时候，在我选择这些科学工作者作为研究对象的时候关于他们在1949年以前的活动的资料还相当贫乏。正如本论文所显示的那样，就是这些被选中的人对于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发展的贡献，无论数量上还是质量上都极不相同。至于本论文没有顾及到的这个或那个历史学家，可能与本论文所涉及的历史学家一样，甚或更有资格被看作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形成的代表人物，关于他们肯定会另有论著问世。

最接近西方专业历史学家概念的恐怕要数吕振羽、翦伯赞、侯外庐和范文澜了，他们很早就开始把他们的研究工作集中于历史领域，并且完成了一些较大的历史研究项目——大都称作“通史”。吕振羽和侯外庐在1949年以前也写过内容丰富的哲学史，侯外庐还研究过马克思主义哲学问题，而翦伯赞对此——虽然是在历史理论方面——也颇有涉猎。他们在1949年以后继续发挥着重要作用，不仅在教学和研究方面影响广泛，而且还致力于历史科学的组织建设。胡绳首先是作为哲学家知名的，但早在40年代初他就写了多篇关于非马克思主义作家的历